

菏环审〔2025〕22号

**山东源创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160吨医药中间体(30吨/年2-甲基-吡唑并[1,5-A]咪啉-6-羧酸、120吨/年2-(2,2-二氟乙氧基)-6-三氟甲基苯磺酸、10吨/年2,5,6-三氯烟酸)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山东源创新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山东源创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60吨医药中间体（30吨/年2-甲基-吡唑并[1,5-A]咪啉-6-羧酸、120吨/年2-(2,2-二氟乙氧基)-6-三氟甲基苯磺酸、10吨/年2,5,6-三氯烟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山东源创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鄆城化工产业园内。租赁明康原料药创新孵化园生产车间和仓库进行新建，建设规模为160吨/年医药中间体，其中2-甲基-吡唑并[1,5-A]咪啉-6-羧酸30吨/年、2-(2,2-二氟乙氧基)-6-三氟甲基苯磺酸120吨/年、2,5,6-三氯烟酸10吨/年。

项目配套建设废气处理装置、循环水系统等，依托明康原料药创新孵化园罐区、污水处理站、事故水池等相关公用、辅助和环保工程。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占地面积约4500m<sup>2</sup>，总投资约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464万元。

二、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相关规划、清洁生产等要求，已在山东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进行了备案，项目代码2210-371726-89-01-144692。2024年12月25日

菏泽市生态环境事务中心出具了环评技术评估报告（菏环评估〔2024〕061号）。在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环境影响可接受。我局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书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地点和污染防治措施。

三、项目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1、有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主要为工艺废气（含液体物料投料废气、溶剂回收罐废气、废水接收罐废气、生产装置出渣（料）废气、固体投料废气、包装废气等）、危废库废气、污水收集罐废气、桶装物料上料间废气、CO炉燃烧废气、实验室废气。

（1）不含氯、硫、氟工艺废气及污水收集罐废气：2-甲基-吡唑并[1,5-A]嘧啶-6-羧酸乙酯工艺废气经三级冷凝后和其余不含氯、硫、氟工艺废气、污水收集罐废气混合后一起经两级水洗+活性炭吸附脱附+CO处理后通过1根25m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氨气、TVOC排放浓度须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2特别排放限值中医药中间体生产和药物研发机构工艺废气要求，肼、DMF排放浓度须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2标准要求，甲苯、VOCs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须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1中医药制造行业II时段标准要求，颗粒物、氮氧化物排放浓度须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67-2019）表1重点控制区排放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限值要求。

(2) 含氯、含硫、含氟工艺废气、烘干、压滤、离心、桶装上料间废气：2-甲基-吡唑并[1,5-A]嘧啶-6-羧酸乙酯离心废气、干燥废气及2-(2,2-二氟乙氧基)-6-三氟甲基苯磺酸醚化挥发废气、压滤废气、蒸馏不凝气经两级冷凝后与其余含氯、含硫、含氟工艺废气、烘干、压滤、离心、桶装上料间废气混合后一起经布袋除尘器+两级碱洗+一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根25m高的排气筒DA002排放。氯化氢、氨气、TVOC排放浓度须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2特别排放限值中医药中间体生产和药物研发机构工艺废气要求，硫酸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限值要求，DMF、肼排放浓度须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2标准要求，甲苯、VOCs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须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1中医药制造行业II时段标准要求，颗粒物排放浓度须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67-2019)表1重点控制区排放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限值要求。

(3) 固体投料、包装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25m高的排气筒DA003排放。DA003排气筒中的颗粒物排放浓度须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67-2019)表1重点控制区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4) 危废库废气：经一级碱洗+一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根25m高的排气筒DA004排放。DMF排放浓度须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2标准要求，甲苯、VOCs排放浓度

和排放速率须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1中医药制造行业II时段标准要求，TVOC排放浓度须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2特别排放限值中医药中间体生产和药物研发机构工艺废气要求。

（5）实验室废气：经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根25m高的排气筒DA005排放。VOCs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须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1中医药制造行业II时段标准要求，TVOC排放浓度须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2特别排放限值中医药中间体生产和药物研发机构工艺废气要求。

## 2、无组织废气

严格控制设备选型，设备、装置、管线等均密闭，采用DCS控制系统，加强无组织废气收集处理，定期开展LDAR，防止跑冒滴漏，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无组织排放的甲苯、VOCs厂界浓度须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3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颗粒物厂界浓度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氨、臭气浓度厂界浓度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厂界浓度限值二级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须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表A.1中要求。

（二）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雨污分流、分质处理”的原则对废水进行收集处理。拟建项目废水产生环节主要是工艺废水、真空机组排水、车间冲洗废水、碱喷淋废水、水喷淋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循环系统排水、纯水制备浓水

以及生活污水。

以上废水进入明康原料药创新孵化园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SBR+ABR+厌氧+LBQ好氧+回流沉淀+絮凝沉淀+深度氧化处理装置”，处理后排入鄄城丰青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地下水保护与污染防治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分别按照要求做好防渗工作，防止地下水和土壤受到污染。按规范设置地下水监测井，定期监测。

（三）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采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基础减振设施，合理平面布置，将高噪声设备远离厂界，厂界噪声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4a类标准要求。

（四）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产生的滤渣 $S_{1-1}$ 、精馏残液 $S_{1-2}$ 、干燥废液 $S_{2-2}$ 、滤渣 $S_{3-1}$ 、蒸馏釜残 $S_{5-1}$ 、废甲苯及DMF溶剂、废机油、内包装、废活性炭、检验废液、冷凝废液、废催化剂、除尘灰、废布袋、废滤布、实验室废物、废弃含油抹布、劳保用品、落地废料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各类固体废物应根据特性分区、分类贮存和管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暂存管理须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按规范建立台账，并存档。

（五）落实总量控制要求。

项目建设后全厂有组织废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应控制在VOCs 0.149t/a、颗粒物 0.064t/a、 $NO_x$  0.23t/a以内。污染物总量及倍量替代指标已经鄄城县分局确认。拟建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10203.52m^3/a$ （ $63.29m^3/d$ ），其中污染物外排

环境量为 COD 0.31t/a、氨氮 0.01t/a。项目废水污染物纳入鄆城丰青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园区污水处理厂总量调剂，无需申请废水污染物总量指标。

（六）落实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和报告书所述环境监测方案进行各类污染源、厂界噪声、地下水、土壤等的日常监测。

（七）严格落实环境风险及环境安全风险防范措施。加强项目环境风险防控，设置三级防控体系，依托明康原料药创新孵化园 1 座 5775m<sup>3</sup>事故水池，配套应急装备，对各风险源建立并落实预防措施和应急预案，与所在区域建立风险应急联动机制。

你公司应严格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化工企业环保设备设施安全风险管控工作的通知》（鲁安办字〔2023〕61号）精神，委托具备相应资质（建设部门核发的综合、行业专项等设计资质）的设计单位对建设项目及其环保设备设施进行设计，落实安全生产相关技术要求，自行开展或组织环保和安全专家参与设计审查，出具审查报告，并按审查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将环境污染防治设施纳入项目整体，依法依规开展安全评价、评估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并按规定报安全生产主管部门。

（八）积极开展公众参与。在工程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应建立通畅的公众参与平台，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保护要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四、你公司应完善内部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和制度。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申请排污许可证及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批准后，若该建设项目的

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环境保护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五、你公司自收到本批复 10 日内，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本批复送至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鄄城县分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 3 月 13 日

抄送：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鄄城县分局，山东滨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5 年 3 月 13 日印发